附件 2

可疑交易类型和识别点对照表

（银行业参考版）

编者按：本表分析总结了 12 类常见可疑交易类型和相对照的识别点，具体包括客户信息、资金交易或行为表现等方面的可疑特征，为金融机构可疑交易类型分析工作提供参考。本表主要参考了近年来的典型案例、公安部经济犯罪资金交易模型（试点）、国家有关部门通报的主要上游犯罪特征、中国反洗钱监测分析中心对可疑交易的分类标准、中国工商银行自定义反洗钱监控模型等，并在 2012 年洗钱类型分析试点工作中进行了测试。

本表仅供银行机构内部参考。中国人民银行反洗钱局可以根据洗钱活动变化情况随时调整本表。

可疑交易类型	识别点
1-1 疑似 非法汇兑型 地下钱庄	**【资金交易上的识别点】** ●频度：账户资金交易频繁（如日交易笔数一般在 20 笔以上）。 ●金额：交易金额巨大（如账户日交易额上百万，甚至达到千万）。 ●模式：资金分散转入、分散转出。 ●速度：资金快进快出，当日不留或少留余额。 ●方式：频繁混合使用多种业务（目前以网上银行和 ATM 突出）。 ●现金：往往出现现金交易，尤其是 ATM 机取现。 ●地区：个人账户跨地区、跨银行交易频繁。 ●汇率：金额可能有接近官方或黑市汇率的特征（单笔或一天总额）。 ●规避：交易金额或形式规避反洗钱监测或其他措施（如频繁出现低于报告标准的特殊金额）。 ●沉睡期:开户后往往并不发生交易，有几个月沉睡期（多在 3 个月以上）。 ●测试：账户在启用时，往往先使用小额交易测试常用业务（如网银转账、ATM 提现等）。 ●交替性：分期分批启用账户进行交易，每批账户在使用几个月左右停用，再启用其他新的账户，但交易模式不变。 ●间歇性：同一账户的交易往往分时间进行，集中交易几天后暂停几天。 **【账户资料上的识别点】** ●数量：同一人实际控制大量单位账户和个人账户。 ●单位账户：多以个体工商户为主，注册金额小，地址可疑，法定代表人

	（主要负责人）身份信息存在疑点。 ●个人账户：多个账户资料有相同点（如开户人特征、地址、电话等）。 ●代理：同一人代理多人/单位开户，笔迹相似，字迹往往不工整。 ●异地：留存的身份证复印件显示，开户人往往非本地人。 ●职业/收入：开户资料显示无固定职业或收入不高，与交易规模不符。 ●伪造证件：以伪造军官证、港澳通行证、回乡证等为主。 ●虚假信息：电话号码过期或不存在，联系地址虚构。 ●地区：开户时间和网点较为集中，覆盖城市主要繁华街区。 ●网上银行：开户时均申请开通网上银行业务，但不设定网银交易限额。 **【行为上的识别点】** ●柜台：不同账户在柜台业务中往往出现固定的代理人（察看凭证）。 ●网银：多个账户的网银交易 IP 地址、MAC 地址相同。 ●敏感：交易人不愿留下详细资料，有可能掩饰或躲避监控探头。 ●态度：交易人态度偏恶劣，不愿与柜员交流，不配合尽职调查或回访。 ●分散：交易分散在某一区域的多个网点。
1-2 疑似 非法结算型 地下钱庄	**【账户资料上的识别点】** ●注册资金：多以个体工商户为主，注册资金很少（如 3-5 万元）或基本一致（如都是 100 万）。 ●经营范围：经营范围比较复杂，常见如商贸、文具、服装、咨询、技术服务等。 ●空壳公司：注册地址可能不存在，或是家庭住址，无固定办公电话。 ●亲属关系：多家公司法人代表相同或存在亲属关系，或年龄可疑（如可能是老人或学生）。 ●集中注册/开户：多家公司注册、开户时间和开户地点也比较集中。 ●公司网银：开户时同时开通网银，并对账户转出资金的上限额度和转出至个人账户不做过多限制，不控制资金风险。 ●支票：公司开户之后一般不到银行购领转账支票和现金支票。 ●个人账户：往往为代理开户，代理人相同或多为异地人。 **【资金交易上的识别点】** ●初始交易：公司账户开始无业务，或交易量很小。 ●测试交易：公司账户启用时先进行小额资金（如几十元至几千元）划转（主要以网银、公转私、ATM 转账和提现为主）。 ●超规模交易：公司账户突然大进大出（如日交易量在百万元甚至千万元），每天不留余额或余额很少（有时余额与日交易额呈固定比例 1‰-4‰左右）。 ●网银交易：快进快出，1 分钟左右完成交易，日交易几十笔甚至上百笔。 ●资金循环：资金交易呈现“深圳公司-异地公司-异地个人-深圳个人”的循环，最终在深圳取现。资金循环的起止点也可能出现在其他地下钱庄活动高发地区。 ●公转私：在深圳（或其他地下钱庄活动高发地区）之外的地区，资金由公司账户拆成几笔转到公司个人账户。 ●对手固定：公司账户除了通过网上银行与固定对手交易外，往往不与其他单位或个人账户发生资金往来。 ●虚假交易：公司账户对手名称繁多，但从名称上看经营范围可能并不对应。

	●提现：开户公司不提取现金，不领取银行回单；深圳（其他地下钱庄活动高发地区）个人账户将资金再转到下级大量个人账户，最终通过 ATM 提现。
2 疑似 腐败	●特定的职务身份：公务员、国有控股公司高管及其亲属和关系密切的人员。 ●大额资金：交易、投资、投保、消费规模与身份收入不符。 ●结构性操作：故意分拆资金，避免受到关注。 ●节日：节日前后存款、投保集中（主要为传统节日，如春节、中秋）。 ●亲属：以亲属名义存款、投资、炒股、投保、消费等。 ●定期：分散存定期。 ●外币：往往有外币存款，数额较大。 ●开户：资金起点往往为整数或吉利数（8.8 万等）。 ●只出不进：开户后，资金只出不进；短期内，或者被用于消费，或者支取现金。 ●一次性：账户内资金用完后会很快销户或者休眠。 ●信用卡消费异常：显示在香港、澳门等地信用卡消费，特别是珠宝店、俱乐部、奢侈品（名包、名表）、高尔夫等。 ●当某官员被调查时，其亲属急于转移资金。
3 疑似 毒品犯罪	**【账户、交易和行为上的识别点】** ●ATM：银行卡资金交易以 ATM 为主，基本不在银行临柜操作。 ●业务：银行卡资金流入业务多为 ATM 无卡存款或 ATM 转账。 ●分散流入：同一张银行卡有多笔资金单向流入、多点流入。 ●集中流出：通过 ATM 一次性全额提现或一次性全额转往外地。 ●金额：汇款或银行卡单向流入的资金往往是毒品黑市价格的整数倍（目前，零包售毒价格多为 100 元/包、150 元/包、200 元/包等，不同毒品价格存在差异）。 ●涉毒地区：银行卡持有人绝大多数为毒品重点地区人氏。 ●回避银行：存、取款人行为可疑，故意回避银行的身份识别或核查。 ●地区：汇款地区往往与当地毒品转运路线重合，或与毒品重点地区账户往来较多，缺乏合理理由。 ●途径：一般通过邮储银行、农业银行、信用社途径汇款。 ●规律：毒、人、钱相分离，交易时间上有一定关联性和规律性。一类涉毒人群为长期固定购买，间隔时间相对规律（如每周、每半月交易一次）；另一类有需要才购买，账户往往在某一段时间内出现大额交易。 ●行为异常：往往会出现涉案账户的交易对手不能正确使用 ATM，造成长短款或存款不能入账，进而投诉的情况；关联人员办理柜台无卡续存交易时，常常不能正确或完整填写入账户名。 ●交易时间：通过 ATM 交易的时间较为异常，多为午夜或凌晨。 **【毒品犯罪重点地区】** ●我国毒品整治重点地区。1999 年初，公安部根据调查研究和长期掌握的情况，直接点名云南、贵州、四川、广东、广西、甘肃 6 个重点省区，河南、浙江、安徽、陕西和宁夏等 11 个省区的 17 个地区为毒品重点整治地区。具体为：云南大理州巍山县和临沧市、浙江省绍兴县和苍南县，广西靖西县，广东省广州市的三元里、云南巍山县、广东普宁市、陆丰市、安

	徽临泉县、陕西潼关县、西安新城区、河南新蔡县、平舆县、宁夏同心县、甘肃省临夏州等为重点整治地区。 ●境内外流贩毒问题突出地区：2009 年国家禁毒委通报 20 个外流贩毒问题突出地区：广西南宁市隆安县、湖南省娄底市新化县、贵州省遵义市正安县、四川省达州市开江县、重庆市永川区、贵州省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瓮安县、贵州省毕节地区纳雍县、四川省泸州市叙永县、四川省达州市大竹县、四川省宜宾市筠连县、贵州省毕节地区毕节市、湖南省衡阳市祁东县、四川省遂宁市大英县、贵州省遵义市湄潭县、四川省达州市万源市、湖南省永州市道县、重庆市江津区、重庆市万盛区、湖北省武汉市硚口区、云南省昭通市镇雄县。 ●2011 年，国家禁毒委决定挂牌整治地区：广东省汕尾市陆丰市、四川省德阳市中江县、贵州省遵义市正安县等 3 个县（市）。通报整治重点地区：广东省佛山市禅城区、广西钦州市灵山县、广西崇左市凭祥市、重庆市开县、四川省凉山州昭觉县、四川省凉山州金阳县、四川省达州市渠县、贵州省毕节地区织金县、新疆伊犁州伊宁市等 9 个县（区、市）。
4 疑似 走私	●重点地区：广东、长三角、环渤海地区。 ●行业性：走私商品主要有电子产品、资源性产品（矿产品）、冻品、可回收利用的废品、成品油、药品、手表等，多为生产性原材料或者与人民群众生活密切相关的日用商品。 ●地下钱庄：与地下钱庄（外汇黄牛）定期大额交易。 ●重点国家（地区）：香港、越南、泰国、俄罗斯、日本、韩国、台湾、新加坡、印度、印度尼西亚、马来西亚。 ●缉私：海关缉私部门调查（可列入高风险数据库）。 ●外贸：外贸企业，或与外贸企业关系密切。 ●外贸企业购汇证明材料：报关价格明显低于市场价格。
5 疑似 诈骗	●开户：多张银行卡存在共同的异常开户特点（多为“卡贩子”开户），如开户时间、地点、网点比较集中，身份证为异地、偏远山区、老人等；或者陪同或指使他人开户。 ●虚假信息：同一客户在不同网点开户时留存的联系电话不一致，留存号码大多为已停机或空号。 ●电子银行：客户开立账户时主动要求开通部分电子产品，如要求签约短信银行、开通网上银行或其他电子银行产品。 ●起始金额：客户开户金额多为 100 元或 200 元人民币不等，开户成功后随即在自助设备上将开户款全部取走。 ●沉睡期+测试：开户后进入沉睡期，使用前小额测试。 ●结构性交易：个别账户频繁发生交易，资金多为“分散转入、集中转出或集中转入、分散转出”，且通过电子方式（网银）或 ATM 操作。 ●迅速提现：转入资金迅速通过网银转出或提取现金，账户不留余额。 ●ATM：转账或提现时刻意掩饰，如使用头盔、帽子、雨伞、口罩、墨镜等。 ●第三方支付：通过第三方支付平台频繁转移资金，规避银行及第三方支付机构对虚拟账户提现的限制及监控。
	●开户：新开户业务突然增多，开户后立即转账或汇款；往往有专人陪同开户，本人虽在现场，但申请业务种类由陪同人全权负责。 ●规模：初期开卡、汇款规模不断扩大，持续一段时间。

6 疑似 集资	●集资：同一银行内各地向少数银行卡大量集中转账或汇款。 ●方式：资金快进快出现象明显。多为柜面汇入同一人或少数几个人账户，然后通过网银、电话银行等离柜方式迅速转出，账面余额基本为零或极小。 ●单笔金额：具有明显的规律性，转账或汇款一般以某金额（如万元）为基数，呈倍数关系；返利资金也呈对应的倍数关系。 ●总额：交易金额累计往往十分巨大，动辄上千万、甚至数亿元人民币。 ●人群：具有明显的人群特征（如老人、妇女、退休人员）。 ●项目：现场可能有投资项目宣传品，有汇款单用途填写“投资”等。 ●分工：账户分工明显，收款账户“分散转入、集中转出”；中转账户“快进快出、频繁收付”；返款账户“集中转入、分散转出”。
7 疑似 传销	●集资：账户资金来源分散，涉及全国很多省区市。 ●收款人：户名相对固定，但收款账户（账号）可能变更。 ●金额：频繁小额汇款，金额为某一特定金额的倍数。 ●网银：资金分散转入账户，通过网银集中转出或通过网银互联转出，有意回避大额交易。 ●提现：汇款累积到一定金额后提现。 ●周期：资金交易具有一定的周期性（如一般以一周为周期）。 ●金字塔：资金网络呈现“金字塔型”。 ●网络化：往往出现客户往某账户缴纳网站会费，以转账或现存两种方式为主。 ●返利：网站给客户返钱时间较为固定（如在凌晨 1 点到 3 点之间），返钱数量与入会费之间的比例大概固定。
8 疑似 套现	●商户特点：套现商户绝大多数为注册资本较低（10 万元以下）的小型贸易经营部或个体工商户，经营范围多为服装、建材等批发与零售，尤其是一些建材市场、电脑市场等的经营户。 ●扣率：在银行卡收单扣率方面，套现商户多设置为低于 1%的商户（如批发类、电子类、房地产类，烟酒店、茶行、建材店等），或采取定额手续费和手续费封顶的结算方式。 ●经营地址：多家商户经营场所临近且大多在写字间内办公。 ●刷卡金额：套现商户在申请 POS 业务成功后，短期内频繁发生大量刷卡交易，往往单笔消费金额较大，以整数交易为主；而无论单笔交易还是累计交易的金额，均与商户正常销售的商品价格差距较大。 ●经营规模：一段时间内（如三个月、半年、一年）单台 POS 累计发生额明显超出商户经营规模。 ●实际控制人：商户实际控制人使用本人信用卡在本商户 POS 上频繁刷卡。 ●非面对面：账户交易类型多为 POS 和网银交易，有意回避柜面交易。 ●过渡性：账户收付交易频繁，资金快进快出，过渡性质明显。 ●公转私：POS 刷卡资金转入商户账户后立即转向商户主要控制人或关联人账户，之后频繁支取现金或者分散转付信用卡客户或其他个人。 ●更换账户：多头开户，频频更换，账户交易一段时间后就不再交易或销户，再使用新的账户交易。 ●信用卡刷卡：基本以银行贷记卡刷卡交易为主；往往在同一 POS 上会出现数十张、上百张不同银行卡刷卡现象，而且相当一部分信用卡会在每个月或每个季度，有规律地进行刷卡。

	●异地卡：套现商户交易清单显示“购买者”多为异地卡，少有本地人光顾，与同类市场主体经营不符。
9 **疑似** **涉税犯罪**	●行业：主要集中在进出口贸易、废旧物资回收、资源再生及软件生产等享受国家优惠政策的行业。 ●个人账户结算对公资金：名为个人账户，但实为公司转移资金所用。 ●批量存单：经办人多为公司会计，以员工名义批量开立存单；会计在银行柜面分批代理结清存单，转入其活期账户中，然后取现或转给公司少数高级管理人员。 ●公转私：对公账户频繁向个人账户转入大额资金，再通过本票或现金形式转入公司的高管个人账户。 ●重复交易：本可一次交易完成的业务，却采取多次复杂的方式完成，如在固定的时间，以相同的手段、相对固定的交易额进行重复转账和现金支取。 ●过渡交易：个人账户资金进出频繁，进出资金额基本一致，主要用于过渡资金，而非正常的个人结算之用。 ●交易规模：资金交易量与企业注册资本和经营规模明显不符。
10 **疑似** **恐怖融资**	●高风险地区：恐怖活动高风险地区开户，如新疆和田、喀什等地。 ●客户身份：来源于恐怖活动高风险地区，如新疆（和田、喀什、克州、巴州、克拉玛依等地），身份证号码以 65 开头。 ●客户背景：大多为经济条件较差的新疆籍人员，往往享有低保。 ●职业：一般为无业或处于待业状态。 ●客户年龄：集中在上世纪六十年代至九十年代出生人群，上世纪八十年代、九十年代出生人群占比较高。 ●金融机构：具备通存通兑、基层网点分布较多的金融机构，如农业银行、邮储银行、农村信用合作社等。 ●交易模式：一般为集中转入、分散转出的交易模式。 ●交易金额：交易金额较小，通常为存入或汇入几百元或几千元，很少有上万元的交易，支取通常为几百元的小额交易。 ●资金形式：以现金形式存入或汇入，以现金形式支取。 ●交易方式：通常在异地使用 ATM 支取现金。 ●特定时间交易异常：平时交易频率和额度不大，但在恐怖活动发生前后出现较大额汇款、转账等（可能发生在亲属账户）。 ●账户余额：账户存取资金后余额较少，几乎为零，账户多成为休眠户。
11 **疑似** **赌博**	**【账户资料上的识别点】** ●公司性质：开户公司多为网络、电子科技、信息服务、电子商务等公司。 ●网站不规范：公司网站建成时间短、制作粗糙，无公司介绍、联系方式等基本信息，夸张财富、投资信息。 ●登陆限制：网站需注册登陆后才能浏览商品或服务。 ●变更：变更网址、经营产品或服务项目。 ●虚假页面：交易金额与产品或服务价格差异交易大，经营产品无法下单。 ●赌博：经营产品或服务具有赌博性质或容易转化为赌博对象。 ●网银：开户同时开通网上银行。 **【资金交易上的识别点】** ●身份不符：交易金额、频度与客户身份、财务状况、经营内容等明显不

	符。 ●结构性交易：呈现“分散转入、分散转出”的总体特征，且账户日终有余额。 ●交易金额：交易金额一般不大，但存在一定特征，如频繁出现 100 元及其整数倍，或者金额尾数带某个特定数字（如.99）。 ●自助：账户内资金交易频繁，但开户后未见通过柜台结算的资金交易。资金往来通过 ATM、网上银行操作，如采用 ATM 存款、转账方式存入资金，间或出现支付宝交易。 ●IP 地址：往往存在多人共用一个 IP 地址的情况。 ●账户分散交替：账户分散使用，更换比较频繁，一般 3 个月左右更换。 ●交易时间：频繁发生网银交易多数在下半夜或凌晨，或与体育彩票、境外赌博开奖、重大体育赛事出结果时间高度关联。 ●第三方支付：与第三方支付平台或澳门珠宝店、金店等交易频繁。
12 **疑似** **虚假出资** **抽逃出资**	●新开户异常资金支付。 ●同一账户短期内收到多个新开基本账户的资金。 ●企业账户内资金规模与其注册资本严重不符。 ●单笔交易金额较大，且交易对手相对集中。 ●企业账户内没有经营性业务往来，公转私交易比重较高。 ●涉及的多个个人账户的交易对手为同一人。 ●同一个金融机构内申请开立的验资账户较多，验资结束后基本账户内资金立即全额转划同名其他银行账户。 ●涉及的个人账户所有人经常陪同他人办理大额现金缴款业务。 ●频繁出现代理交易行为。